

## 國立屏東大學 「安定就學」 助學輔導措施申請表

申請項目(可複選)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雜費無息分期付款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暑修課程延貸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愛心腳踏車認養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諮商輔導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(請說明)			
系級		學號		姓名	
身分證		手機號碼		學生宿舍	____棟、____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外宿
通訊地址			Email		
家長或監護人簽名			家長或監護人電話		
申請理由說明					
班導師(初審)					
系所主任(複審)					
會辦單位					
審查意見	生活輔導組		學務長		校長

加會其它承辦單位：

# 國立屏東大學學雜費分期緩繳協議書

立書人\_\_\_\_\_（身分證字號：\_\_\_\_\_）  
學號：\_\_\_\_\_）因經濟因素，無法順利辦理就學貸款，完成註冊繳費手續，經協議後，本人願以分期方式繳納，承諾依下列條件分期攤還：

- 一、\_\_\_\_\_年度第\_\_\_\_\_學期註冊金額為新臺幣\_\_\_\_\_元整，共分\_\_\_\_\_期繳納，每期費用如繳費單明細所列，第1期款需於辦理時繳交。
- 二、立書人應於協議之日期前至本校出納組繳納首期款項。
- 三、若因故無法如期繳納，需預先報備所系簽案辦理，否則，將視同未註冊，並依學則規定處理。

立書人：\_\_\_\_\_（簽章）

身分證字號：

電話：

地址：

家長或監護人：

會辦單位

系主任	出納組	主計室	校長

中華民國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